2021 艋舺龍山寺全國攝影比賽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

本人(甲方)	_(被拍攝者/未成	年人之法定代理	里人) 同意並
授權拍攝者(乙方參賽者)之		(作
品名稱)參賽攝影作品拍攝	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	展示本人之肖像	足,用以參加
2021 艋舺龍山寺全國攝影比	賽活動。本人同意:	拍攝者就上述參	賽攝影作品
(內含上述同意之肖像)攝影	钐著作擁有完整之著	作權,該作品之	全部著作財
產權如經讓與主辦單位 (財]	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	[山寺],主辦單	位得行使一
切用途及運用,且不須另支付	计報酬 。		
甲方:			
身分證字號:			
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:			
電話:			
地址:			
乙方:			
身分證字號:			
電話:			
地址:			
中 華 民 國	年	月	日
註:			
1.參賽攝影作品被攝入者如屬清可 參賽者需事先取得參賽攝作品被 果當事人非為完全行為能力人((拍攝者同意,並填寫上	開完整之肖像權佳	5用同意書。如
へ 田 ず 八 汁 何 兀 王 门 何 ル 丿 八 (、小双十八 又血改旦で	1 刑则且百人人	/ 况田王随広

定代理人親自簽署肖像權使用同意書。

2.如需簽署本同意書,每張參賽攝影作品須單獨填寫肖像權使用同意書。